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103)

總目： (49) 食物環境衛生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3) 街市及小販管理
管制人員：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楊碧筠)
局長： 環境及生態局局長

問題：

就店鋪非法擴大經營範圍和阻塞通道問題，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1. 過去3年，負責小販、檔位及店鋪阻街執法行動的人手編制為何；
2. 按區議會分區列出，過去3年，每年食環署接獲有關店鋪阻街的投訴、提出檢控、發出定額罰款通知書、傳票、採取拘捕行動及充公小販貨物次數分別為何；
3. 鑒於政府建議提高阻街定額罰款至6,000元，局方會否引入累進式罰款，甚至勒令停業機制，以加強阻嚇力；若會，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4. 會否在嚴重的店鋪阻街黑點加強巡查及執法，以及調配人員定期巡視店鋪阻街黑點，並適時採取執法行動；若會，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及
5. 食環小販組及潔淨組人手編制為何，以及會否增加人手，以減低前線人員工作風險；若會，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楊永杰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2)

答覆：

1. 小販管理及就店鋪阻街而採取執法行動是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環署)小販管理主任的職務之一。過去3年(2020-21財政年度至2022-23財政年度)，小販管理主任職系的人手編制分別為2 224人、2 289人及2 291人。
2. 過去3年，食環署接獲有關店鋪阻街的投訴、發出定額罰款通知書、提出檢控(包括發出傳票和採取拘捕行動的檢控數目)，以及檢取貨物或物品的次數，按年份及區議會分區劃分的資料載於附件。

3. 行政長官在《2022年施政報告》宣布，政府會全面檢視現行環境衛生法例的權限和罰則，以提升政府處理各項棘手環境衛生問題的效率、成效和阻嚇力。在法例檢討首階段，政府建議提高《定額罰款(公眾地方潔淨及阻礙)條例》(第570章)的罰款金額，包括將主要針對店鋪阻街罪行(即在公眾地方造成阻礙)的定額罰款金額由1,500元增至6,000元。在第二階段，政府會在2023年年中提出其他法例修訂建議。

我們留意到社會上有意見認為應特別針對店鋪阻街等罪行引入累進式定額罰款以提高對重複違法者的阻嚇力。我們正與相關部門積極研究有關建議的可行性，研究方向包括法律基礎、成效、執法效率、支援系統的成本效益等，並計劃在下一階段的法例檢討詳細檢視研究所得，再提出合適的建議。現階段，我們建議盡快落實提高定額罰款金額，並繼續向短時間重複違反店鋪阻街罪行人士發出多張定額罰款通知書，以及按現行機制移除物品，增加其違法成本。

4. 食環署會加強巡查店鋪阻街黑點，並繼續與香港警務處(警務處)在全港各區採取聯合執法行動，嚴厲打擊店鋪阻街行為。具體執法策略是以食環署為主導，由警務處根據《簡易程序治罪條例》(第228章)要求阻街的店鋪在期限內清除阻街物品，否則食環署會移除相關物品，並視乎證據和具體情況向物品擁有人提出檢控，或由警務處向法庭申請沒收無人認領的相關物品。相對於以往向造成店鋪阻街的人士發出1,500元的定額罰款通知書，此執法模式增加非法擴展店面的違規成本、具有更大的阻嚇力，成效理想，獲地區各界人士的支持和正面評價。
5. 2022-23年度(截至2022年12月31日)食環署整體小販組的人手編制，當中包括衛生督察職系、小販管理主任職系、一級及二級工人，合共有2 610人。至於潔淨組的人手編制包括衛生督察職系、管工職系、工目職系、一級及二級工人，合共有3 165人。

為減低小販管理主任職系人員在打擊店鋪阻街行動等工作所遇到的工作風險，食環署已為他們配備數碼相機及錄像機等裝備，亦提升了無線電通訊系統。有關配備除了可幫助人員記錄現場情況和協助搜證外，亦能讓他們透過無線電系統與其他人員即時通話要求支援。食環署亦正計劃為小販管理主任職系人員增設隨身攝錄機，以進一步保障人員安全。

食環署接獲有關店鋪阻街的投訴、
發出定額罰款通知書、提出檢控、發出傳票、
採取拘捕行動的檢控數目及檢取貨物或物品的次數

表一：投訴數字

地區	投訴數目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中西區	648	836	1 879
灣仔	648	731	677
東區	1 674	2 582	2 232
南區	460	638	571
離島	90	122	203
油尖旺	2 723	3 000	2 819
深水埗	2 519	3 390	2 633
九龍城	892	1 491	1 515
黃大仙	1 246	1 394	1 325
觀塘	1 183	851	705
葵青	616	781	1 038
荃灣	644	1 174	903
屯門	481	363	707
元朗	2 772	3 577	4 202
北區	633	674	587
大埔	1 033	1 159	1 096
沙田	364	389	477
西貢	278	358	632
總計	18 904	23 510	24 201

表二：發出定額罰款通知書數目

地區	發出定額罰款通知書數目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中西區	200	157	185
灣仔	360	370	615
東區	587	941	775
南區	136	252	358
離島	2	3	0
油尖旺	1 530	2 102	2 491
深水埗	1 636	1 600	1 893
九龍城	377	463	586
黃大仙	341	691	674
觀塘	796	1 262	1 197
葵青	562	853	905
荃灣	624	919	1 360
屯門	500	821	888
元朗	1 889	2 565	2 201
北區	277	191	282
大埔	730	1 380	963
沙田	137	115	229
西貢	50	81	186
總計	10 734	14 766	15 788

表三：提出檢控數目
(包括發出傳票及採取拘捕行動的分項數目)

地區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傳票 數目	拘捕 數目	檢控 總數	傳票 數目	拘捕 數目	檢控 總數	傳票 數目	拘捕 數目	檢控 總數
中西區	39	6	45	78	2	80	39	0	39
灣仔	57	34	91	56	57	113	70	10	80
東區	280	52	332	386	55	441	216	34	250
南區	82	0	82	87	6	93	71	2	73
離島	32	0	32	26	0	26	26	0	26
油尖旺	227	0	227	381	2	383	384	4	388
深水埗	852	64	916	443	162	605	225	105	330
九龍城	44	0	44	93	4	97	83	1	84
黃大仙	159	16	175	200	26	226	187	0	187
觀塘	203	94	297	142	124	266	105	505	610
葵青	61	2	63	38	1	39	85	15	100
荃灣	76	1	77	194	0	194	189	22	211
屯門	353	0	353	338	0	338	656	3	659
元朗	183	183	366	204	222	426	188	2 037	2 225
北區	36	8	44	45	0	45	49	0	49
大埔	95	2	97	167	2	169	183	20	203
沙田	55	0	55	53	0	53	81	8	89
西貢	58	0	58	109	2	111	150	47	197
總計	2 892	462	3 354	3 040	665	3 705	2 987	2 813	5 800

表四：檢取貨物或物品的次數

地區	檢取貨物或物品次數 ^註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中西區	3	1	0
灣仔	37	48	8
東區	45	55	32
南區	0	2	1
離島	0	0	0
油尖旺	5	4	6
深水埗	2	5	0
九龍城	0	2	0
黃大仙	18	19	5
觀塘	47	53	253
葵青	1	7	9
荃灣	2	0	14
屯門	0	0	33
元朗	171	168	1 231
北區	4	0	0
大埔	1	0	28
沙田	296	274	115
西貢	0	0	15
總計	632	638	1 750

註： 包括因採取拘捕行動而檢取的貨物或物品，及檢獲遭棄置的貨物或物品。

- 完 -